

誠實守約

你們的話，是就說“是”；不是就說“不是”。
馬太福音第五章 37 節

誠實是人最基本的原則。人從神領受特別的恩賜，就是能夠說話。說話為了可以表達內心的感受，再說出來。這就是誠實。如此簡單不過一心怎麼想，就怎麼說。

如果你所說的，不是心裏所想的，就失去了語言功能。也就是誤用，濫用神的特殊恩賜。那麼，就不如不說。是，說是；非，說非。黑白分明，多麼簡單。

與朋友相交，應該誠實，才可以有知心朋友。

對醫生診視，應該誠實，才可以作對症下藥。

同律師談話，應該誠實，才可以為有效辯訴。

在法庭應訊，應該誠實，才可以得公正判斷。

耶穌，我們的朋友，是過命朋友。“人為朋友捨命，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。你們若遵行我所吩咐的，就是我的朋友了。以後我不再稱你們為僕人，因僕人不知道主人所作的事；我乃稱你們為朋友，因我從父所聽見的，已經都告訴你們了。”（約一五：13-15）想想看，你對這位朋友誠實嗎？

耶穌，我們的醫生。“康健的人用不着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着...我來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。”（太九：13）人，最重的病是罪。罪使人懷着惡念，卻言行不一，口是心非...所以不要諱醫忌疾；要向主誠實，才可以得痊愈。

耶穌，我們的辯護律師。“誰能定他們的罪呢？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，而且從死裏復活了，現今在神的右邊，也替我們祈求。”（羅八：34）要向主誠實，祂為我們代求。

耶穌，我們的審判者。“因為祂是人子，就賜給祂行審判的權柄...時候要到，凡在墳墓裏的都要聽見祂的聲音就出來一行善的復活得生；作惡的復活定罪。”（約五：26-29）現在就要誠實，接受耶穌基督為主，心裏相信，口裏承認；因信稱義，免被定罪。

人，都有責任作誠實的人。

撒但魔鬼是謊言之父，虛謊自然是諸惡之源。所以耶穌本於律法，強調誠實的重要。

耶穌對群眾說：“你們又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說：‘不可起誓，所起的誓，總要向主遵守。’只是我告訴你們，甚麼誓都不可起...你們的話，是就說‘是’；不是就說‘不是’一若再多說，就是出於那惡者。”（太五：33-37）

我們看這經文的全意。首先，“又聽見”，自然是衍申前文。前文是主耶穌從“有吩咐古人的話說”（五：21-32），講到話背後的實境，是人行爲與存意和心思的關係。人應該誠實，此外的飾詞和作偽，都是出於那惡者，因為魔鬼“本來是說謊的，也是說謊之人的父。”（約八：44）

這樣就顯明出來，主旨是誠實，旁及起誓。

論有關公民義務：“遵守王的命令—既指神起誓，理當如此。”（傳八：2）

公誼會(Quakers, The Society of Friends)或稱貴格會，反對起誓，原因是信任基督徒個人的尊嚴，所以“一言爲定”，不必立契約，握手定準。因此，他們反對起誓。英國貴格會更是如此。他們中間，也很少聽說有背約事件。

不過，我們可能忽略了一項事實。誠實，沒有起誓的必要，並不就是禁止起誓。聖經中所記載神“起誓應許”列祖的經文，其數之多，可以近百或逾百。

新約聖經也明明記載說：“人都是指着比自己更大的起誓，並且以起誓為實據，了結各樣的爭論。照樣，神願意為那承受應許的人，格外顯明神的旨意是不更改的，就起誓為證。”（來六：16, 17）

耶穌基督道成肉身，在世受審的時候，也起過誓。大祭司是大議會的主席，相當於羅馬統治下的最高民政長官。耶穌在客西馬尼園被捕後，被帶到該亞法私邸，非法審判。本來應該在合法的官署，就是聖殿結集公開審判。

大祭司對祂說：“我指着永生神叫你起誓告訴我們，你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？”耶穌對他說：“你說的是。然而我告訴你們，後來你們要看見人子，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，駕着天上的雲降臨。”（太二六：63, 64）耶穌在誓言下說真話；主永遠說真話，祂的真話存到永遠。

政客最需要誠實。但如果誰認真要求他們誠實，那就是與虎謀皮。有俗語說：“人死留名，虎死留皮。”虎，最重要的就是那張皮，遮蓋裏面，可以裝威風，嚇唬人；甚或連“紙老虎”都會叫人望而生畏！要他把外皮褪下，那不如要他的命，他絕不肯幹。最基本的原因，還是因爲不誠實。那你看，政治搞成啥樣子！

誠實是人的基本尊嚴。如果說，參選美國總統的人，必須得先通過心理正常的測驗和測謊器測驗，更不必說出具警察無犯罪紀錄的清白證明，似乎有些不尊重那最高官署；但不是說沒有必要。說謊的人，可能是聰明伶俐，但絕不能成爲偉大的人。當然，誠實的人不多見。

美國總統中，我認爲每世紀出一位偉大人物。十八世紀自然數華盛頓；十九世紀是林肯；二十世紀是卡特，如果有人以爲是威爾遜，我不強爭；二十一世紀看來得數奧巴瑪，希望江山還有好人出。列根總統算伶俐人，但會說謊，因爲出身問題，他把領袖全國當作是演另一場戲。遇到不明白的事物，機智滑頭的以嬉笑遮蓋。布什(不實 George W Bush)是美國最邪惡，無恥的總統，名列人類戰爭罪犯；爲了私利造作謊言，稱伊拉克製造集體毀滅型武器為藉口，先發制人而侵略，屠殺百萬人命，耗資萬億；甚至欺騙他的國務卿鮑威爾(Colin Powell)，致使其信以爲真，在聯合國向全世界證實他的謊言！後來鮑威爾愧悔交加，憤而脫黨，參與投票支持反對黨的運動，史無前例。特狼撲(Donald Trump)不學有術，以謊騙起家，同他親近交往的人，都明證他是騙子。可惜謊騙竟然能夠竊國，不僅謊言，更片面背棄撕毀許多國際條約，國際惡名遠播，有的領袖竟至羞稱其名，僅呼“那人”而不願意口提其名，並拒絕與他同在一屋頂下會面！

這是說，言而不誠實，就沒有甚麼尊嚴可言。同這樣的人，既不能說與心意相應的話，何必自己降損人格，和他虛費時間！

智慧的話說：“口吐真言，永遠堅立；舌說謊話，只存片時。”(箴一二:19)

人，到底還有不說假話的自由。美國憲法修正案第五條保障，人可以不說話。任何外國人在美國，也享有同樣的權利。所以人可以不說話，但不可不說真話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